

武昌区2026年财政部分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经研究，拟将以下项目列为2026年度政府预算重点（政策性）评价范围并公开其年度绩效目标，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详见下表。

一、残疾人康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残疾人康复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6502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潘德宏	联系电话	88846270
单位地址	武昌区体育街25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为保障残疾人康复权益，提升其生活质量与社会参与能力，本项目为残疾人提供康复训练、辅具适配、社区康复等服务，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促进残疾人功能恢复与社会融合，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1.为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补贴；2.为有需求的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3.为定期精神残疾人社区康复（阳光驿站）项目提供运行经费；4.加强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定点机构日常监管。5.用于“视觉障碍定向行动和社会适应能力训练”、“肢体残疾人社区康复训练”、“家庭康复服务”、“阳光心语”活动及其他社区康复项目；6.为有辅具适配评估、租赁、保养、维修、回收、适应性训练等需求的残疾人开展相关服务；7.每年在“世界精神卫生日”向持证精神残疾人家庭发放慰问金；8.为有康复需求的精神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		
项目总预算	4937.35	项目当年预算	1189.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残疾人康复经费项目结构性调整，2024年预算1377.74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89.0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89.0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89.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贴	为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补贴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	0—6岁儿童:康复训练时间建议每年不少于10个月。困难残疾儿童补贴不超过2.2万元/人/年(2200元/人/月);其他残疾儿童补贴不超过1.6万元/人/年(1600元/人/月)。 7—15岁儿童:康复训练时间建议每年不少于6个月。困难残疾儿童补贴不超过2万元/人/年(3333元/人/月);其他残疾儿童补贴不超过1.6万元/人/年(2667元/人/月)。	
残疾儿童辅助器具评估、适配	为有需求的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按照文件标准助听器不超过1万元;助视器不超过0.3万元;矫形器不超过0.5万元,近两年适配人数为327人、322人,预计2026年残疾儿童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金额为100万元。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	湖北省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有辅助器具需求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	50-8000元/年/件 根据每年市级任务数	
阳光驿站运行经费	保证“阳光驿站”正常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武昌区两家“阳光驿站”,按照文件标准,运行经费每月1万元,总预算24万元。	
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定点机构日常监管	加强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定点机构日常监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	根据往年采购标准	
残疾人社区康复	用于“视觉障碍定向行动和社会适应能力训练”、“肢体残疾人社区康复训练”、“家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1600元/人 根据每年市级任务数	

	“家庭康复服务”				
精障进社区 康复服务	为有康复需求的精神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1600 元/人	
武昌区辅具 站运行	为有辅具适配评估、租赁、保养、维修、回收、适应性训练等需求的残疾人开展相关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三方询价	
精神卫生日 慰问	“世界精神卫生日”向持证精神残疾人家庭发放慰问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100 元/人 全区持证精神残疾人数据实拨付	
“阳光心 语”心理服 务	用于“视觉障碍定向行动和社会适应能力训练”、“肢体残疾人社区康复训练”、“家庭康复服务”、“阳光心语”活动及其他社区康复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三方询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残疾儿童辅助器具适配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持续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落实各项残疾人康复政策，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稳步提升，广泛开展残疾预防宣传教育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为残疾人开展社区康复、提供辅具器具适配等服务，落实各项残疾人康复政策，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根据历年预算执 行情况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复服务总人 次	持续增长	历史标准
			辅助器具适配 率	≥9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康复服务效果 补助标准执行 达标率	好 100%	历史标准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 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落实效果 残疾人康复服 务水平	不断改善 有所提升	历史标准 历史标准

二、残疾人就业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残疾人就业和保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徐琳、胡卫权、宋建立	联系电话	88846270
单位地址	武昌区体育街 25 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通过提供就业支持、技能培训、风险保障、托养照护等一体化服务，全面提升武昌区残疾人的就业能力与生活品质，减轻家庭负担，促进其平等、充分地参与和融入社会。		
项目主要内容	1. 为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购买居家服务；2. 全区阳光家园运行经费；3. 为丧失劳动能力残疾人购买居民医保；4. 为重度残疾人居民养老保险进行代缴；5. 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并对项目进行考核评估；6. 为符合条件的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居家托养补贴；7. 为就业年龄段、有培训需求的人员提供技能培训；8. 为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失业残疾人或家属提供岗位补贴；9. 为全年安置武汉市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发放补贴等。		
项目总预算	4937.35	项目当年预算	1962.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残疾人就业和保障经费项目结构性调整，2024 年预算 2338.46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62.6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2.6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962.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阳光家园运行经费	用于全区 16 所阳光家园阳光家园运行经费	商品与服务支出	306	一星每月运行经费 5000 元，二星每月运行经费 10000 元，三星每月运行经费 15000 元，四星每月运行经费 20000 元，五星每月运行经费 25000 元	
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残疾人居家服务	为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购买居家服务	商品与服务支出	403	35 元/小时	
为丧失劳动能力残疾人购买居民医保	为丧失劳动能力残疾人购买居民医保	商品与服务支出	160	400 元/人，预计 4000 人	
重度残疾人居民养老保险代缴	根据重度残疾人居民养老保险代缴政策，为重度残疾人购买居民养老保险	商品与服务支出	78	600 元/人，预计 1300 人	
残疾人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评估	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并对项目进行考核评估	商品与服务支出	548	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 548 万元	
智力、精神残疾人居家托养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居家托养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17.28	100 元/人/月，预计 144 人	
残疾人寄宿型托养补贴	精障残疾人寄宿型托养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4.32	1200 元/人/月，预计 3 人	
春节慰问经费	对困难残疾人，优秀残疾人代表进行春节慰问	商品与服务支出	17	320 户困难残疾人，10 名优秀残疾人代表，慰问标准为每户 500 元，优秀残疾人代表慰问标准为每户 1000 元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为就业年龄段、有培训需求的人员提供技能培训	商品与服务支出	20.59	1. 培训费用：2220 元/人(600 元/人—6000 元/人，根据以往实际培训费用取均值) 2. 生活补贴：34 元/人/天(武汉市城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30 天)，平均 10 天 3. 交通补贴：30 元/人/天，平均 10 天	

				预计培训人数 72 人。	
岗位补贴	为全年安置武汉市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发放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50. 1	每安置 1 人，每年按 3000 元标准给予岗位补贴，预计有 167 家单位。	
超比例安残奖励	为超比例安置武汉市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发放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1. 5	分散按比例安残单位招用残疾人超过职工总人数 1.5% 的，每超额安排 1 名残疾人就业，按照每人每年 5000 元的标准给予用人单位补贴。 预计 3 人。	
辅助性就业机构补贴	为确定为武昌区辅助性就业机构发放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6	每安置一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就业每年补贴 1.2 万元(残疾人在此机构就业未满一年的，按实际就业月份进行计发)，预计 5 人。	
就业援助岗位	为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失业残疾人或家属提供岗位补贴	商品与服务支出	350. 06	2210 元/人/月（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预计人数为 132 人左右。	
一键通手机话费补贴	区民政局、老龄委共同确定发放一键通手机话费补贴的残疾人	商品与服务支出	0. 8	每人每月 10 元话费补贴，每年每人发放 120 元，预计 67 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残疾人居家服务	1	403
残疾人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	1	54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建立并持续运行覆盖就业、保障与托养的综合服务体系，根本性提升武昌区残疾人的就业水平、风险抵御能力和生活品质，促进其全面融入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阳光家园托养计划服务，做好残疾人职业培训及技能实训等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根据历年预算执行情况确定
			职业技能培训人次	累计≥300 人次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数量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持续增长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家政服务达标率	≥98%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职业技能培训掌握率	≥90%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补助标准执行达标率	100%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意外风险保障水平	不断完善	历史标准
			残疾人家庭照护压力	显著减轻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及家庭综合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阳光家园运行经费星级标准	一星每月运行经费 5000 元，二星每月运行经费 10000 元，三星每月运行经费 15000 元，四星每月运行经费 20000 元，五星每月运行经费 25000 元	一星每月运行经费 5000 元，二星每月运行经费 10000 元，三星每月运行经费 15000 元，四星每月运行经费 20000 元，五星每月运行经费 25000 元	一星每月运行经费 5000 元，二星每月运行经费 10000 元，三星每月运行经费 15000 元，四星每月运行经费 20000 元，五星每月运行经费 25000 元	根据文件要求确定
			智力、精神残疾人居家托养补贴标准	100 元/月	100 元/月	100 元/月	
			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残疾人居家服务质量标准	365 小时/年人、470 小时/年/人	365 小时/年人、470 小时/年/人	365 小时/年人、470 小时/年/人	
			为丧失劳动能力残疾人购买居民医保标准	当年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金额	当年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金额	当年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金额	
			重度残疾人居民养老保险代缴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缴费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缴费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缴费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力、精神残疾人居家托养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根据文件要求确定
			精障残疾人寄宿型托养补贴标准	1200 元/人/月	1200 元/人/月	1200 元/人/月	
			开展“春风行动”活动系列招聘会次数	3	6	3	
			新增残疾人就业人数	98	83	80	

		为残疾人提供职业培训人数	155	140	140	历史标准
		岗位补贴发放机构数	21	17	17	历史标准
		残疾人家政服务户数	320	311	310	历史标准
		阳光家园计划托养服务补助人次	570	548	540	历史标准
		为残疾人购买居民医保人数	3168	3200	4000	历史标准
		为丧失劳动能力重度残疾人购买养老保险人数	840	976	1300	历史标准
		为持证残疾人购买意外保险及住院补充保险	全覆盖	全覆盖	全覆盖	历史标准
		智力、精神残疾人居家托养补贴发放人数	173	137	14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达标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效果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历史标准
		残疾人生活改善程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及家庭综合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0626503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基卫科
项目负责人	张岚	联系电话	8893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237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国家卫健委《关于做好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4〕31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4〕32号)，巩固做实现有项目，强化“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改善群众获得感和感受度。		
项目主要内容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强化预防接种，规范高血压、糖尿病等慢病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惠民政策，提高居民知晓率、满意度、获得感。		
项目总预算	11435.4	项目当年预算	1143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10160万元；2025年预算10799.2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基本公卫经费补助标准提高，辖区人口数增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435.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435.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435.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承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435.4	国家卫健委《关于做好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4〕31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4〕3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国家要求全面落实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国家下达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切实提升基层医疗机构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落实好国家关于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相关工作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儿童健康管理率	≥95%	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武财社〔2023〕1120 号、根据省、市、区年度方案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	按预定进度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62%	≥64%	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武财社〔2023〕1120 号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0%	≥95%	
			0-3 岁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85%	≥90%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62%	≥64%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90%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报告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报告率	≥95%	≥95%	≥95%	根据省、市、区年度方案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
			按预定进度完成	按预定进度完成	按预定进度完成	按预定进度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80%	≥80%	≥80%	